

重庆滨港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重庆滨港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2018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等议案。目前公司的终止挂牌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，终止申请挂牌材料尚未提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。

公司本应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，因公司正在办理终止挂牌事宜，且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尚未编制完成，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（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中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8 月 15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）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

定，若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前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无法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滨港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3 日